附件11

天津市滨海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
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

一、部门主要职责

天津市滨海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要职责是 监督管理区政府出资的经营性国有资产和部分非经营性国有资产。

二、部门机构设置情况

内设 8个职能处室，下辖 0个预算单位。

三、部门预算草案编制情况

**（一）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**

部门收入预算 1119.97 万元，与2018年预算相比减少 524.63 万元。其中，本年收入合计 1119.97 万元，与2018年预算相比减少 524.63 万元，包括财政拨款 1119.97 万元、事业收入 0 万元、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、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、经营收入 0 万元、其他收入 0 万元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；上年结转和结余 0 万元。

**（二）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部门支出预算 1119.97 万元，与2018年预算相比减少524.63 万元，其中：

“人员支出”科目支出 979.23万元，主要用于 人员开支和福利社保支出 ；

“公用支出”科目支出140.74 万元，主要用于 日常办公经费 ；

四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**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**

本部门2019年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40.74 万元，包括办公费16.2万元、印刷费3.6万元，邮电费3.24万元，差旅费45.6万元，维护费0.36万元,委托业务费9万元，工会经费9.88万元，福利费12.45万元，其他交通费 36.5万元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.91万元。

**（二）政府采购情况**

本部门2019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。

**（三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**

截至2018年12月30日，本部门各单位共有车辆 0 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 0 辆、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、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、其他用车 0 辆，其他用车主要包括 0 。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（套），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（套）。

**（四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**

2019年，本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0 个，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。

**（五）专业性名词解释**

1.部门预算。是指主管预算部门依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规定及其行使职能需要，组织所属预算单位编制并逐级上报、审核、汇总，经财政部门审核后按程序依法批准的部门综合收支计划。

**（六）关于空表的说明**

1.本部门2019年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为空表。

2.本部门2019年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表为空表。

3.本部门2019年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为空表。